

证券代码：301050 证券简称：雷电微力 公告编号：2026-006

## 成都雷电微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相应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 （一）变更原因及实施日期

2025年12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32号，以下简称《解释19号》），明确对“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和“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的解释内容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

#### （二）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 （三）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根据上述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公司对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自2026年1月1日起按《解释19号》的相关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政策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更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 三、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政策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 五、备查文件

1.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雷电微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